

销 售 合 同

合同编号: YSTRZF20190901

项目名称: 铜仁市大数据财源建设综合应用平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甲 方: 铜仁市财政局

地 址: 铜仁市碧江区花果山南路 33 号

联系电话: 0856-5223829

传 真: _____

乙 方: 江苏运时数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95 号江苏议事园大厦 29 楼

联系电话: 025-84709595

传 真: 025-84299300

开 户 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中门支行

帐 号: 125904920310801

根据“铜仁市大数据财源建设综合应用平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以下称“本项目”), 编号为: GDCZ-2019-018 的招标文件, 甲方为采购人, 乙方为中标人。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 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内容,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方式

1. 合同金额

1) 本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玖拾捌万元(小写: ¥6,980,000.00元)。

2) 合同金额按照服务期年度分项价格为:

服务费用(人民币·元)			合计金额 (人民币·元)
第一年服务期	第二年服务期	第三年服务期	
2,792,000.00	2,443,000.00	1,745,000.00	6,980,000.00

3) 本合同金额均已含税。

2. 付款方式

1) 第一年服务期首付款: 在合同签订 30 个日历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年服务期总费用的 50%, 即人民币(大写) 壹佰叁拾玖万陆仟元整 (小写: ¥1,396,000.00)。

2) 第一年服务期第二次付款: 乙方通过大数据财源建设综合应用平台(以下简称“本平台”)输出的“大数据财税分析报告”和“综合治税疑点分析报告”第一次正式提交给甲方且得到甲方书面认可后的 30 个日历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年服务期总费用的 25%, 即人民币(大写) 陆拾玖万捌仟元整 (小写: ¥698,000.00)。

3) 第一年服务期尾款: 在第一年服务期结束后, 乙方向甲方递交第一年度服务报告及相关文件, 甲方对乙方第一年服务进行考核, 考核通过后 30 个日历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一年服务期尾款即总费用的 25%, 即人民币(大写) 陆拾玖万捌仟元整 (小写: ¥698,000.00)。

4) 第二年服务期款: 在第二年服务期结束后, 乙方向甲方递交第二年服务期的服务报告及相关文件, 甲方对乙方第二年服务进行考核, 考核通过后 30 个

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二年服务期总费用，即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肆万叁仟元整（小写：¥2,443,000.00）。

5) 第三年服务期款：在第三年服务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递交第三年度服务报告及相关文件，甲方对乙方第三年服务进行考核，考核通过后 30 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第三年服务期总费用，即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万伍仟元整（小写：¥1,745,000.00）。

二、合同服务期限及内容

1、本合同服务期为三年。

2、本合同第一年服务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开始计算，经一个周期年后截止；同时，第二年服务期自动接续，以此类推。

3、本合同具体服务内容详见《附件一、服务内容》。

三、验收考核

1、每年服务期结束后，乙方书面提出《考核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考核验收申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对乙方在本服务周期的服务组织考核验收，如甲方在乙方提出《考核验收申请》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未组织考核验收，也未书面答复，则视同该年度考核验收通过。

2、每年度服务期结束并完成该年度考核验收后，甲方出具该年度的《考核验收报告》。

3、如甲方对乙方的该年度考核验收通过，甲方则支付该年度服务相应剩余服务款；如该考核验收不通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直至达到合同规定中甲方的要求。

4、由甲方协调安排的数据采集范围大与小、数量多与少，不影响年度服务的考核验收。

5、服务期间乙方需接受甲方管理考核，服务质量、服务态度及服务成果等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款项并暂停支付。

6、甲方将根据制定的相关考核管理办法、采购文件、经批复的服务方案、项目合同等进行相关管理与考核。当服务成果鉴定较为复杂时，甲方将邀请行业

相关专家组成专家组对系统进行鉴定。

7、在服务期中若因乙方出现重大工作失误导致严重后果，或者乙方提供服务连续三个月未能达到服务效果的，甲方有权终止未达标部分合同内容的执行，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

8、在服务期内，如铜仁市政府或相关主管部门进一步正式书面发布铜仁市大数据政府采购类项目的相关验收考核办法、文件、意见或实施细则等，则从该书面发布之日起，本合同后续服务的验收考核方式和内容均参照该最新书面发布的验收考核办法、文件、意见或实施细则等执行。

9、本平台需要的重要政务数据因相应政府部门提供不完整而严重影响乙方服务质量，则甲乙双方视具体情况友好协商解决。

四、技术支持服务

1、在服务期内，乙方组建铜仁市本地服务机构和服务团队，并一直持续在铜仁市提供本合同约定的服务。

2、乙方在服务期间，服务团队工作人员的食宿、发生任何事故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负责协调统筹政府各部门间信息沟通畅通，保证传输数据的条件，负责数据的质量，明确数据信息保密及安全要求。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明确专人负责与乙方对接、联络与协调。

3) 根据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的金额及付款方式按时支付合同款。

4) 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及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考核验收工作。

5) 在乙方授予的软件许可下使用本软件，不对产品进行解密或将产品交给他人解密。

6) 安装产品及数据的计算机，确保其网闸、防火墙工作正常。

7) 按规定把关键数据及时备份到离线的存储介质上。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按照甲方提出的需求内容进行开发设计，根据甲方的要求按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2)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涉及到甲方的涉密数据应当严格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泄露数据。如乙方擅自将获悉的数据泄露、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3) 在服务期内，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对数据软件的应用，确保甲方的工作正常运行。

4) 乙方应严格按合同的约定，在每一年度服务期满后，及时将年度考核申请的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进行验收考核。如因乙方原因导致验收考核超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提供的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在中国境内有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乙方提供的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的等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6) 在服务期内，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每月提供一次“大数据财税分析报告”和定期提供“综合治税疑点分析报告”。

六、软件版本升级

在三年服务期内免费提供铜仁市大数据财源建设综合应用平台（称“本平台”）所涉及软件新版本的升级。

七、版权归属

1. 在三年服务期内，本平台和本平台所涉及的软件之版权归乙方所有，甲方经由乙方授权使用本平台和本平台所涉及的软件。

2. 在三年服务期满时，本平台和用在本平台的软件版权一并交付给甲方，且乙方交付本平台给甲方之时必须保证本平台可正常运行，乙方必须无保留地将平台在服务期内产生的所有数据提供给甲方。

3. 在三年服务期满后，本平台和本平台所涉及的软件升级服务则届时另行商定。

八、保密条款

1、甲方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和国际公约，不对购买的软件和配套资料进行商业性利用、复制，不对软件的代码进行跟踪、调试、破解、不泄露和转让给第三方。

2、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严格遵守甲方有关信息安

全保密的规定。

3、乙方必须提供技术手段保障数据安全，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泄露数据，否则甲方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责任。

九、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除按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外还需向对方支付合同违约金，违约金为合同总金额的 10%，即人民币陆拾玖万捌仟元整（¥698,000.00）。

十、责任免除

一方因发生不可抗力，应及时向对方书面通报及相关佐证，并及时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双方友好协商合同的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的解决方案，根据实际情况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经商议不能达成一致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书面补充协议，盖章后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内容与本合同相抵触的部分以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2. 本合同及合同附件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以下无合同正文）

铜仁市大数据财源建设综合应用平台政府采购服务项目合同

签章页

甲 方	名 称 (公章或合同章)	 铜仁市财政局		
	代表人(签字)			
	联 系 人	黄爱军	手机	13885678686
	地 址	贵州省铜仁市碧江区花果山南路 33 号		
	电 话	0856-5223829	传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签 订 日 期	2019 年 9 月 20 日		
乙 方	名 称 (公章或合同章)	 江苏运时数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联 系 人	文睿	手机	13985177768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95 号江苏议事园大厦 29 楼		
	电 话	025-84709595	传真	025-84299300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中门支行		
	账 号	125904920310801		
	签 订 日 期	2019 年 9 月 20 日		

铜仁市大数据财源建设综合应用平台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合同附件

附件一、服务内容

本合同服务期为三年，自项目签订合同之日开始计算。每年的服务内容如下：

第一年度服务内容

（一）财税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分析服务

1、服务内容

每年为大数据综合治税服务提供数据采集服务、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分析服务,利用采集平台实现涉税数据收集,形成数据中心,利用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平台实现数据多维度分析功能。

2、服务要求

根据甲方的需求,采集并存储综合治税、财源建设相关的数据,包括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支撑先进的分析功能,包括商业智能,采用现代化方式对涉税数据进行预测性分析,提供如财产税分析、行为税分析、资源税分析、所得税分析等分析服务,并对税收疑点数据实现推送功能。并利用可视化平台展示应用成果。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服务。

（二）财税大数据综合治税税源地理服务

1、服务内容

为财税部门提供纳税人税源地图分布情况。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可提供纳税人不同形式分析服务功能。如税源地图标注,区域税收统计,纳税人基本信息查询,纳税人纳税查询、纳税人其他经营查询及一户式查询服务。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合理的变更服务。

（三）财税大数据社保分析服务

1、服务内容

根据社保违规规则，对违规领取社保、医保等领域进行分析排查，找出相关违规人员，从而减少财政资金支出。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社保各环节分析要求，对原数据进行预处理，提供相关社保资金收支趋势分析服务、社保资金收支结构分析服务、社保资金收支进度分析服务、社保资金收支缺口分析服务、社保数据比对分析服务等内容。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合理的变更服务。

（四）财税大数据移动端应用服务

1、服务内容

为发挥大数据综合治税工作价值，提供综合治税平台移动终端应用服务；利用移动终端应用 APP 向市领导及时提供企业纳税查询、财政收入结构分析、经济指标分析、全市财政收入情况等决策信息服务。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手机端应用需求采集、处理相关数据，并提供相关决策分析成果，为手机端应用服务提供技术支撑。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合理的变更服务。

（五）财税大数据预算编制咨询服务

1、服务内容

每年度协助铜仁市各级财政部门编制年度预算草案。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预算编制需求采集、处理相关数据，并提供相关咨询分析成果，为预算编制提供技术支撑。

3、服务期

按照预算年度安排，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预算动态变更服务。

（六）财税大数据预算执行咨询服务

1、服务内容

为铜仁市各级财政部门预算执行、财政收支、财源建设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技术服务，主要乙方向为财政收支分析、政策研究数据分析、地方宏观经济分析、政府投资效益分析等。服务内容暂定如下表：

预算执行咨询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细项	被服务主体
1	月度财政支出分析	月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2			10 个区县
3		月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4			10 个区县
5		月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6			10 个区县
7	月度财政收入分析	月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8			10 个区县
9		月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10			10 个区县
11		月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12			10 个区县
13		月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14			10 个区县
15	季度财政支出分析	季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16			10 个区县
17		季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18			10 个区县
19		季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20			10 个区县
21	季度财政收入分析	季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22			10 个区县
23		季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24			10 个区县
25		季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26			10 个区县
27		季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28			10 个区县
29	半年度财政支出分析	半年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30			10 个区县
31		半年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32			10 个区县
33		半年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34			10 个区县
35	半年度财政收入分析	半年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36			10 个区县
37		半年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38			10 个区县
39		半年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40			10 个区县
41		半年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42			10 个区县

43	年度财政支出分析	年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44			10 个区县
45		年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46			10 个区县
47		年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48			10 个区县
49	年度财政收入分析	年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50			10 个区县
51		年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52			10 个区县
53		年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54			10 个区县
55		年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56			10 个区县

2、服务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进行数据采集、处理、分析等工作，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成果。

3、服务期

服务期间持续进行。

（七）财税大数据重点财税课题研究服务

1、服务内容

每年确定两个重点研究课题，进行财税财源研究

2、服务要求

课题研究服务包含课题需求分析、分析模型构建开发、需求数据归集处理、课题研究、课题成果编制以及专家咨询、论证等工作。

3、服务期

课题研究开展期间，每年 2 个重点研究课题。

（八）财税大数据人员驻点支撑服务

1、服务内容

乙方提供驻点支撑服务团队，每年共计 96 人月。为铜仁市本级财政及铜仁市各区县（市）提供财税日常支撑服务，包含财税财源相关数据系统导入导出、搜集、统计、分析等服务。

2、服务要求

（1）乙方提供至少 12 人服务团队，其中 8 人为固定服务团队，4 人为后备支撑人员。

（2）所有服务团队在服务期内必须在铜仁市本地驻点。对具备驻点条件的财政部门应现场驻点，有重要会议、场景等支撑需求的乙方也应提供现场驻点服务。

（3）乙方提供的团队人员必须经甲方认可，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甲方的要求，乙方必须在三日内进行更换，乙方拒不更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一切损失赔偿责任。

（4）服务团队在接到支撑需求后需在一小时内响应，4 个小时内达到需求部门现场。

（5）服务团队人员、对接部门等应保持固定，乙方不得无故更换服务人员。如需更换，必须经过甲方同意，且替换人员需具备同等或更优的学历、工作年限与服务水平。

（6）乙方驻点支撑人员需具备本系统熟练的操作技能与基础故障诊断、修复能力。

3、服务期

服务期内持续进行。

（九）财税大数据基础数据资源建设

1、服务内容

基础财税大数据归集整理 1 项，开展财税、财源建设相关的基础数据资源建设工作。

2、服务要求

(1) 数据采集范围。本项目数据采集范围如表所示

财源大数据采集范围		
序号	部门名称	备注
1	铜仁市财政局（内部系统）	主要数据来源
2	铜仁市税务局	主要数据来源
3	铜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重要数据来源
4	铜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重要数据来源
5	铜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重要数据来源
6	铜仁市自然资源局	重要数据来源
7	铜仁市商务局	重要数据来源
8	铜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要数据来源
9	铜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重要数据来源
10	铜仁市教育局	一般数据来源
11	铜仁市供电局	一般数据来源
12	铜仁市科学技术局	一般数据来源
13	铜仁市残疾人联合会	一般数据来源
14	铜仁市公安局	一般数据来源
15	铜仁市邮政管理局	一般数据来源
16	铜仁市生态文明委员会	一般数据来源
17	铜仁市农业农村局	一般数据来源
18	铜仁市交通运输局	一般数据来源
19	铜仁市民政局	一般数据来源
20	铜仁市统计局	一般数据来源
21	铜仁市供水总公司	一般数据来源
22	铜仁市文体广电旅游局	一般数据来源
23	铜仁市水务管理局	一般数据来源
24	铜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一般数据来源
25	其他部门	

（2）数据加工处理。乙方应对采集后的数据进行基础处理，达到可供财税建设分析应用的状态。

3、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完成项目所需基础数据采集。

（十）财税大数据数据更新维护

1、服务内容

（1）乙方对已采集的财税基础数据进行更新、维护等工作。

（2）乙方根据具体研究课题、服务需求等增加新的数据采集项及对应数据处理等服务。

2、服务要求

（1）乙方应根据各部门可提供数据的具体情况，定期或动态对数据进行检查与更新，保证财源相关数据为最新数据，至少保证每季度定期进行一次。

（2）在进行专项课题研究，或者因为甲方业务具体需求需要时，乙方应负责进行新增数据的采集与处理工作。如新增数据量发生重大变动导致工作量显著增加的（费用超过 20%以上），甲方与乙方协商后以服务变更、追加协议或甲方另行采购等方式进行处理。

3、服务期

（1）服务期内动态进行更新与维护。

（2）至少每季度一次定期对数据进行更新检查。

（十一）财税大数据财税建设服务平台（系统建设）

1、服务内容

乙方为本项目开发大数据财源建设公共服务平台一套，基础功能如下：

（一）、数据管理平台

- （1） 数据检索
- （2） 数据展现配置
- （3） 目录分类
- （4） 目录编目
- （5） 目录管理
- （6） 目录查询

(二)、自助分析平台

- (1) 数据源管理
- (2) 数据模型处理
- (3) 存储配置管理
- (4) 任务调度配置
- (5) 数据字典管理

(三)、决策咨询平台

- (1) 领导决策分析界面
- (2) 可视化建模工具
- (3) 多维图表组件
- (4) 多维报表组件
- (5) 多维线图组件
- (6) 图表导出
- (7) 报告生成

(四)、权限管理支撑系统

- (1) 机构管理
- (2) 用户管理
- (3) 资源访问管理

2、服务要求

(1) 乙方应对系统操作等提供技术支持，协助甲方、相关专家等用户使用系统。如有必要，乙方应派驻人员进行现场协助与操作等。

(2) 在进行专项课题研究，或者因为甲方业务具体需要，乙方应负责对系统功能进行新增、更新与维护。如新增系统开发量发生重大变动导致工作量显著增加的（费用超过 20%以上），甲方与乙方协商后以服务变更、追加协议或甲方另行采购等方式进行处理。

3、服务期

(1)基础平台建设期: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日内完成基础应用平台开发。

(2) 维护期: 服务期内乙方持续进行系统维护。

(十二) 财税大数据云服务资源租用

1、服务内容

乙方为本项目系统运行租用云服务资源，暂估服务资源如下表所示：

云服务资源租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推荐参数	数量	单位
一	计算服务			
1	基础支撑平台及应用部署	CPU: 8 核, 内存: 16G	5	服务器/年
2	数据库外部数据缓存	CPU: 8 核, 内存: 16G	1	服务器/年
3	高效硬盘	高效磁盘: 500G	1	元/年
二	存储服务			
1	财源大数据关系型数据库	RDS(MY SQL) 数据库 (内存: 12G) 结构化存储: 1TB	1	实例/年
2	开放存储	非结构化数据: 1TB	2000	GB/年
三	公网带宽			
1	100M		100	M/年
2	公网 IP 地址 2 个		2	元/年

2、服务要求

- (1) 乙方负责系统的相关部署等。
- (2) 乙方租用云服务应符合铜仁市关于电子政务建设的相关规定与政策，应租用符合相关要求的电子政务云平台。

3、服务期

服务期间持续进行。

后续年度服务内容

（一）财税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分析服务

1、服务内容

为大数据综合治税服务提供数据采集服务平台、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系统服务平台,利用采集平台实现涉税数据收集,形成数据中心,利用大数据综合治税应用平台实现数据多维度分析功能。

2、服务要求

根据甲方的需求,采集并存储综合治税、财源建设相关的数据,包括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支撑先进的分析功能,包括商业智能,采用现代话方式对涉税数据进行预测性分析,提供如财产税分析、行为税分析、资源税分析、所得税分析等分析服务,并对税收疑点数据实现推送功能。并提供可视化平台展示成果。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服务。

（二）财税大数据综合治税税源地理服务（系统运维）

1、服务内容

为财税部门提供纳税人税源地图分布情况。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可提供纳税人不同形式分析服务功能。如税源地图标注,区域税收统计,纳税人基本信息查询,纳税人纳税查询、纳税人其他经营查询及一户式查询服务。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服务。

（三）财税大数据社保分析服务

1、服务内容

根据社保违规规则，对违规领取社保、医保等领域进行分析排查，找出相关违规人员，从而减少财政资金支出。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社保各环节分析要求，对原数据进行预处理，提供相关社保资金收支趋势分析服务、社保资金收支结构分析服务、社保资金收支进度分析服务、社保资金收支缺口分析服务、社保数据比对分析服务等内容。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服务。

（四）财税大数据移动端应用服务（系统运维）

1、服务内容

为发挥大数据综合治税工作价值，提供综合治税平台移动终端应用服务，利用移动终端应用 APP 向市领导及时提供企业纳税查询、财政收入结构分析、经济指标分析、全市财政收入情况等决策信息服务。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手机端应用需求采集、处理相关数据，并提供相关决策分析成果，为手机端应用服务提供技术支撑。

3、服务期

按照服务内容原则，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合理的变更服务。

（五）财税大数据预算编制咨询服务

1、服务内容

每年度协助铜仁市各级财政部门编制年度预算草案。

2、服务要求

乙方应根据预算编制需求采集、处理相关数据，并提供相关咨询分析成果，为预算编制提供技术支撑。

3、服务期

按照预算年度安排，乙方应根据甲方需求提供预算动态变更服务。

(六) 财税大数据预算执行咨询服务

1、服务内容

为铜仁市各级财政部门预算执行、财政收支、财源建设等相关业务工作提供技术服务，主要乙方向为财政收支分析、政策研究数据分析、地方宏观经济分析、政府投资效益分析等。服务内容暂定如下表：

预算执行咨询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细项	被服务主体
1	月度财政支出分析	月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2			10 个区县
3		月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4			10 个区县
5		月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6			10 个区县
7	月度财政收入分析	月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8			10 个区县
9		月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10			10 个区县
11		月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12			10 个区县
13		月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14			10 个区县
15	季度财政支出分析	季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16			10 个区县
17		季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18			10 个区县
19		季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20			10 个区县

21	季度财政 收入分析	季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22			10 个区县
23		季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24			10 个区县
25		季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26			10 个区县
27		季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28			10 个区县
29	半年度财 政支出分 析	半年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30			10 个区县
31		半年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32			10 个区县
33		半年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34			10 个区县
35	半年度财 政收入分 析	半年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36			10 个区县
37		半年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38			10 个区县
39		半年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40			10 个区县
41		半年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42			10 个区县
43	年度财政 支出分析	年度财政支出总体分析	铜仁市本级
44			10 个区县
45		年度财政支出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46			10 个区县
47		年度财政支出效益分析	铜仁市本级
48			10 个区县
49		年度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铜仁市本级

50	年度财政收入分析		10 个区县
51		年度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铜仁市本级
52			10 个区县
53		年度财政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54			10 个区县
55		年度非税收入预测分析	铜仁市本级
56			10 个区县

2、服务要求

根据服务内容，进行数据采集、处理、分析等工作，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成果。

3、服务期

服务期间持续进行。

（七）财税大数据重点财税课题研究服务

1、服务内容

每年确定两个重点研究课题，进行财税财源研究

2、服务要求

课题研究服务包含课题需求分析、分析模型构建开发、需求数据归集处理、课题研究、课题成果编制以及专家咨询、论证等工作。

3、服务期

课题研究开展期间，每年 2 个重点研究课题。

（八）财税大数据人员驻点支撑服务

1、服务内容

乙方提供驻点支撑服务团队，每年共计 96 人月。为铜仁市本级财政及铜仁市各区县（市）提供财税日常支撑服务，包含财税财源相关数据系统导入导出、搜集、统计、分析等服务。

2、服务要求

(1) 乙方提供至少 12 人服务团队，其中 8 人为固定服务团队，4 人为后备支撑人员。

(2) 所有服务团队在服务期内必须在铜仁市本地驻点。对具备驻点条件的财政部门应现场驻点，有重要会议、场景等支撑需求的乙方也应提供现场驻点服务。

(3) 乙方提供的团队人员必须经甲方认可，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甲方的要求，乙方必须在三日内进行更换，乙方拒不更换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一切损失赔偿责任。

(4) 服务团队在接到支撑需求后需在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达到需求部门现场。

(5) 服务团队人员、对接部门等应保持固定，乙方不得无故更换服务人员。如需更换，必须经过甲方同意，且替换人员需具备同等或更优的学历、工作年限与服务水平。

(6) 乙方驻点支撑人员需具备本系统熟练的操作技能与基础故障诊断、修复能力。

3、服务期

服务期内持续进行。

(九) 财源大数据数据更新维护

1、服务内容

(1) 乙方对已采集的财税基础数据进行更新、维护等工作。

(2) 乙方根据具体研究课题、服务需求等增加新的数据采集项及对应数据处理等服务。

2、服务要求

(1) 乙方应根据各部门可提供数据的具体情况，定期或动态对数据进行检查与更新，保证财源相关数据为最新数据，至少保证每季度定期进行一次。

(2) 在进行专项课题研究，或者因为甲方业务具体需求需要时，乙方应负责进行新增数据的采集与处理工作。如新增数据量发生重大变动导致工作

量显著增加的（费用超过 20%以上），甲方与乙方协商后以服务变更、追加协议或甲方另行采购等方式进行处理。

3、服务期

- （1）服务期内动态进行更新与维护。
- （2）至少每季度一次定期对数据进行更新检查。

（十）财税大数据财税建设服务平台（系统运维）

1、服务内容

乙方为本项目大数据财源建设公共服务平台提供运维服务。

2、服务要求

（1）乙方应对系统操作等提供技术支持，协助甲方、相关专家等用户使用系统。如有必要，乙方应派驻人员进行现场协助与操作等。

（2）在进行专项课题研究，或者因为甲方业务具体需要，乙方应负责对系统功能进行新增、更新与维护。如新增系统开发量发生重大变动导致工作量显著增加的（费用超过 20%以上），甲方与乙方协商后以服务变更、追加协议或甲方另行采购等方式进行处理。

3、服务期

服务期内乙方持续进行系统维护。

（十一）财税大数据云服务资源租用

1、服务内容

乙方为本项目系统运行租用云服务资源，暂估服务资源如下表所示：

云服务资源租用（预计）				
序号	项目名称	推荐参数	数量	单位
一	计算服务			
1	基础支撑平台及应用部署	CPU: 8 核, 内存: 16G	5	服务器/年
2	数据库外部数据	CPU: 8 核, 内存: 16G	1	服务器

	缓存			/年
3	高效硬盘	高效磁盘：500G	1	元/年
二	存储服务			
1	财源大数据关系型数据库	RDS(MY SQL)数据库（内存：12G）结构 化存储：1TB	1	实例 / 年
2	开放存储	非结构化数据：1TB	2000	GB/年
三	公网带宽			
1	100M		100	M/年
2	公网 IP 地址 2 个		2	元/年

2、服务要求

(1) 乙方负责系统的相关部署等。

(2) 乙方租用云服务应符合铜仁市关于电子政务建设的相关规定与政策，应租用符合相关要求的电子政务云平台。

3、服务期

服务期间持续进行。

(以下空白)